

源卫函字〔2023〕 号

沂源县卫生健康局
关于印发 2023 年沂源县“健康科普专家
走基层”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医疗卫生单位：

现将《2023 年沂源县“健康科普专家走基层”活动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各单位认真抓好贯彻落实，并按要求及时报送活动资料。

沂源县卫生健康局

2023 年 4 月 5 日

2023年沂源县“健康科普专家走基层”活动实施方案

为深入开展健康沂源健康知识普及行动，切实提高全县居民健康素养水平，夯实健康强县建设发展的坚实基础，按照省市的部署要求，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健康科普专家走基层”活动，制定活动实施方案如下。

一、活动目标

围绕基层群众健康科普需求，结合“红心向党 医心为民”党建惠民活动，充分发挥健康科普专家专业优势，开展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的健康科普活动，普及健康知识，传播健康理念，切实将“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”的理念转化成现实行动，着力打通健康科普服务群众的“最后一公里”，不断提升全县居民健康素养水平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围绕合理膳食、科学健身、烟草控制、心理健康、环境健康等重要健康影响因素，妇幼、儿童青少年、职业人群、老年人等重点人群，心脑血管疾病、癌症、慢性呼吸系统疾病、糖尿病、传染病及地方病等重点领域，组织健康专家进社区、进农村、进学校、进企业、进家庭等，提供适应群众需求、内容权威科学、形式生动活泼的健康科普作品和健康科普服务。

三、组织实施

(一) 制定方案。4月12日前，各单位结合实际，认真

研究制定活动方案，明确工作路线图、时间表，确保活动扎实有序推进。活动方案纸质版4月14日前报送县爱卫办。

（二）开展活动。4月至12月，县人民医院、县中医医院、县妇计中心、县疾控中心每月组织不少于2场，镇卫生院每月组织不少于1场健康科普专家走基层活动。活动可采取线下线上相结合的方式，鼓励开展健康知识讲座或表演、健康科普知识竞赛、健康科普体验、展览展示等线下活动。积极将各类健康科普作品大赛优秀成果免费提供给基层群众使用。各单位于每月28日前向县爱卫办报送活动《健康科普专家走基层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》（附件1）和图片、视频、宣传报道信息。

（三）遴选展演。各单位注意发掘活动中涌现的创新做法和优秀作品，并于6月20日前遴选报送1-2个优秀健康科普作品（限表演类，包括演讲、小品、相声、情景剧等适合舞台表演的节目）。作品以视频形式报送，时长5分钟以内。县卫生健康局将择优纳入县级健康科普资源库，并向市里推荐，适时组织开展全县优秀健康科普作品展演，择优组建健康科普宣传队伍，适时进社区、进乡村、进机关、进企业、进学校等开展健康科普巡讲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健康科普专家走基层活动是践行“以人民为中心”的发展理念，提高基层群众健康素养水平的重要举措。各单位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，结合《关于在全县卫生健康系统开展“健康教育惠万家”活动实施方案》统筹安

排部署，细化工作方案，明确工作责任，加大投入力度，认真抓好落实。

（二）聚焦群众需求。坚持以满足基层群众健康需求为出发点，以贫困村、偏远乡村、困难群体等为重点，更加精准对接基层群众所盼、所需，提高健康科普专家走基层活动的针对性、实效性，将健康知识和健康服务送到群众身边。

（三）创新方式方法。创新健康科普内容、形式和载体，开发动漫、短视频、游戏等多种形式的健康科普作品。增强互动性、体验性、趣味性，多用群众听得到、听得懂、听得进的形式普及健康知识和技能，让健康知识深入人心。

（四）营造浓厚氛围。加强宣传引导，充分调动广大医务工作者、医疗卫生机构积极性，充分发挥健康科普专家库专家作用，营造全系统参与健康科普的浓厚氛围。及时挖掘、总结活动中涌现出的好经验、好做法，组织媒体进行多层次、多角度的正面宣传，扩大活动社会影响力。

县卫生健康局将不定期通报各单位活动开展情况，各单位要在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宣传推广优秀活动案例。各单位活动开展情况、创新举措、优秀作品、典型做法等请及时报县爱卫办。

联系人：刘功刚；电话：13022705188，邮箱：
yywjjawb@zb.shandong.cn

附件: XX（单位）健康科普专家走基层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（X月份）

附件

xx（单位）健康科普专家走基层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（X 月份）

时间	地点	活动主题	类型	参加或受益人数
			（包括但不限于志愿服务、科普讲座、发表科普文章、开发科普材料等）	